

来院时的注意事项

◆如存在发烧等症状，请避免直接来院，应首先咨询“家庭医生”或“新淦县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就诊及咨询中心”。

◆请所有来院人士*在来院前于家中完成体温的测定。

◆本院正在正面大门处，使用温度记录仪进行测温，并对行程记录等事项进行确认，请听从工作人员的指示。

◆来院时请对以下注意事项进行确认。

		注意事项
门诊就诊	第一次前来本院就诊	◆如体温达到 37.5℃，请在来院前（建议时间：10 时前）致电本院。 ◆有关详细内容，请确认“<u>致第一次前来本院就诊的患者</u>”。
	复诊就诊	◆如符合以下①至④项中的任何一项，请在来院前致电就诊科室。 ① 来院时或两天内出现了至少 37.5℃ 的热度 ② 存在以下身体症状 • 味觉/嗅觉障碍 • 全身存在强烈的倦怠感 • 存在咽喉痛、流鼻涕、咳嗽等感冒症状 ③ 来院日的两周内有过出境记录 ④ 来院日的两周内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有过接触
	陪护人员	◆为了避免等候区发生密集、密切接触的情况，仅限患者需要陪护时，由 1 人来院陪护。 ◆如符合以下①至④项中的任何一项，原则上谢绝来院陪护。 请注意确保陪护人员不存在以下问题。 ①. 来院时或两天内出现了至少 37.5℃ 的热度 ②. 存在以下身体症状 ③. 来院日的两周内有过出境记录 ④. 来院日的两周内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有过接触 • 味觉/嗅觉障碍 • 全身存在强烈的倦怠感 • 存在咽喉痛、流鼻涕、咳嗽等感冒症状
前来住院楼的人士*		◆本院目前禁止会客。 ◆如因下列原因前来本院，务请填写《会客单》。

	(a) 应本院要求来院（病情的说明及手术、检查时的陪护、办理手续等） (b) 住院出院的接送 (c) 日用品的转交 ◆请仅由 1 人来院。 ◆如符合以下①、②项中的任何一项，原则上谢绝来院陪护。 请注意确保陪护人员不存在以下问题。 ①. 存在发烧、感冒症状、腹泻、呕吐、皮疹、眼睛充血等症状 ②. 来院日的两周内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有过接触
业务单位人员	◆如符合以下①至③项中的任何一项，则谢绝进入本院。①. 体温达到 37.5℃，或存在咳嗽、咽喉痛、鼻塞、强烈倦怠感等的感冒症状 ②. 来院日的两周内有过出境记录 ③. 来院日的两周内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有过接触

*** “所有来院人士”的定义：**

“所有来院人士”是指门诊患者、就诊患者的陪护人员、前来住院楼的人士*、业务单位人员等所有进入医院内部的人。

*** “前来住院楼的人士”的定义：**

仅限已接到医院关于听取病情说明、手术时陪护等要求的人士；出院住院的接送人员；日用品的转交人员可以进行住院楼。除因上述事由，其他无关人员不得进入住院楼。

本院全体工作人员将最优先确保本院病患家属等所有相关人员的安心、安全，恳请今后继续对本院的防疫措施给予理解和配合，谢谢。

【联系方式】

电话：0258-28-3600